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花蓮分署

113年度林田山林業文化園區木工室(修理工廠一館)場地標租案報價清單

本報價清單依下列規定填寫:

- 一、由投標廠商填寫後,置入企劃書內投標。其中項目、標租租金、房屋課稅 現值/基地申報地價各欄得由招標機關先行填寫,供廠商投標。本清單可由 廠商自行影印加頁填寫。
- 二、本清單所標示之總價,應包括招標文件所規定之所有應由廠商得標後辦理 之履約事項之價金,不論該等事項是否已於本清單明確標示。
- 三、標價條件:依本案投標須知及企劃書徵求文件與契約書之規定。
- 四、本案年租金為房屋與基地之總和,說明如下:
- (一) 房屋年租金:合計22,940元
- (二)基地(土地)年租金:最低不得低於或等於當期申報地價總額之6%,113年申報地價為\$220/㎡,\$220/㎡*面積202.51平方公尺*6%(即基地年租金率),基地每年最低租金不得低於或等於2,673元,由廠商以「基地年租金率」報價。
- 五、廠商於「項目2基地(土地)年租金」之「年租金率」欄位填列之比率,即 為廠商報價。

報價清單表

項	標租租	房屋稅課稅現值/基地申報地	年租金率	說明
目	金	價(111年)		
1	房屋年	22,940元		本項固定, 廠
	租金			商無須報價
2	基地年	\$220元/m²*出租面積202.51	%	此項為廠商報
	租金	平方公尺*%	請填列整	價
			數,不可有	
			小數點以下	
			單位,不得	
			低於或等於	
			6%	

*租金依113年房屋稅課稅現值/基地申報地價計算,申報地價(或房屋課稅現值)或租率調整時,廠商應照調整之租金額自調整之月份起繳付。